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公章）：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项目负责人：杨涛

委托单位：若羌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3年7月20日

目 录

1.基本情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1.1 项目背景	1
1.1.2 项目主要内容	2
1.1.3 项目实施情况	3
1.1.4 资金投入情况	4
1.1.5 资金使用情况	4
1.2 项目绩效目标	5
1.2.1 总体目标	5
1.2.2 阶段性目标	5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2.1.1 绩效评价目的	5
2.1.2 绩效评价对象	6
2.1.3 绩效评价范围	7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7
2.2.1 绩效评价原则	7
2.2.2 评价指标体系	8
2.2.3 绩效评价方法	14
2.2.4 绩效评价标准	16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6

2.3.1 前期准备	16
2.3.2 组织实施	16
2.3.3 数据集中分析	17
2.3.4 分析总结	18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8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9
4.1 项目决策情况	19
4.1.1 实施依据充分性	19
4.1.2 实施程序规范性	20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1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1
4.2 项目过程情况	22
4.2.1 资金到位率	22
4.2.2 预算执行率	22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2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2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23
4.3 项目产出情况	23
4.3.1 产出数量	23
4.3.2 产出质量	24
4.3.3 产出时效	24
4.3.4 产出成本	25

4.4 项目效益情况	25
4.4.1 实施效益	25
4.4.2 满意度	26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6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26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26
6.有关建议	27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8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项目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系列文件的要求，受若羌县财政局的委托，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承担了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背景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文化的快速发展，对物流行业的发展及物流园区的建设提出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加快物流业发展，加强农产品供应链建设，构建以物流业为先导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提高农户的种植养殖积极性，对实现推进乡村振兴快速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紧紧围绕畅通国内大循环、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遵循“强节点、建链条、优网络”

工作思路，围绕新疆主要农产品产销区，构建农产品供应链体系，着力完善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强化长期稳定的产销对接机制，加快建设畅通高效、贯通城乡、安全规范的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进一步激发农产品流通领域发展活力。要求重点抓住跨区域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干线冷链物流，补齐农产品流通设施短板，打通农产品流通“大动脉”，完善产区“最初一公里”初加工设施设备，提升农贸市场、菜市场“最后一公里”惠民功能，畅通农产品流通“微循环”。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支持加快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进一步促进冷链物流发展的通知》（财办建〔2022〕36号）文件，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国办发〔2022〕9号）有关要求，加强若羌县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建设，提高农产品流通效率，更好保障市场供应，以促进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为重点，支持加快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设立“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计划补贴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36万元，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464万元，用于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

1.1.2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下达2022年服务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预算的通知》（新财建〔2022〕108号）、《关于下达2022年服务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

体系建设]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1〕70号）文件要求，向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下达专项补贴资金预算500万元。资金用于中小企业发展项目，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分别补贴于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36万元，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464万元。

资金分配使用计划如下：

1、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储存设备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立项于2022年2月，项目总投资663.38万元，截至目前申路改造2000平方米，暖气系统改造1300平方米，深加工车间内部钢结构拆除改建，设备拆除搬迁，水电暖设备改造等，因受疫情影响物流受阻，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50%，预计2022年11月底完工。

项目分配专项补贴资金：36万元；拨款计划：2022年8月底之前完成。

2、若羌县林果产业仓储加工交易集配中心建设项目，立项2019年10月，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已完成1812万元，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90%，项目暂定于2022年12月完工。项目分配专项补贴资金：464万元；拨款计划（结合实际情况计划分两次拨付）：2022年8月底之前拨付233万元，2022年9月份拨付231万元。

1.1.3 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5月，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储存设备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及若羌县林果产业仓储加工交易集配中心建设项目经自治区商务厅审核通过纳入中央服务业发

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补贴范围，并分配下达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补贴资金 500.00 万元。

因此，本项目为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储存设备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及若羌县林果产业仓储加工交易集配中心建设项目发放补贴。截至 2022 年 12 月，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拨付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项目补贴资金 464 万元，拨付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补贴资金 36 万元。

1.1.4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1〕70 号）、若羌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500 万元，用于支持若羌县果叔农业有限公司发展（项目名称若羌县林果产业仓储加工交易集配中心建设项目）和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项目名称：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储存设备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1.1.5 资金使用情况

本项目下达 2022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5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500 万元，资金执行率达到了 100%。资金支付情况如下：

日期	单位	收款人	用途	金额 (元)
20220905	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若羌县服务业发展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专项补贴资金(若商工字〔2022〕98号)	360000
20220905	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	2022年若羌县服务业发展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专项补贴资金(若商工字〔2022〕122号)	2330000
20220928	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	2022年若羌县服务业发展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专项补贴资金(若商工字〔2022〕143号)	2310000
合计				5000000

1.2 项目绩效目标

1.2.1 总体目标

加强生产及储存设施升级改造,提高生产加工能力和储存能力。

1.2.2 阶段性目标

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分配专项补贴资金 36 万元;拨款计划:2022 年 8 月底之前完成。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项目补贴资金 464 万元,拨款计划(结合实际情况计划分两次拨付):2022 年 8 月底之前拨付 233 万元,2022 年 9 月份拨付 231 万元。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1.1 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绩效评价,对预算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

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反映项目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和科学性、资金到位、支出情况，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同时作为以后年度若羌县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讲求绩效的观念。

2、通过绩效评价，考察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效益性。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经验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项目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政策制定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能够让各级工作人员认识到发挥项目资金效益的重要性，强化工作职责；能够更清晰地界定工作的内容与其需要达到的标准；能够让工作人员清楚认识到各自的问题和不足，激励加强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评价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提高工作效率。同时也可在实践中检验绩效评价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推动绩效评价的制度体系建设。

2.1.2 绩效评价对象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和项目效益等进行评价。

2.1.3 绩效评价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范围包括：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审批实施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筹措等；

2、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支付合法合规性等；

3、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办法是否健全，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和实施，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等；

4、产出情况，包括项目内容和任务完成情况，任务数量是否达标，标准是否符合要求，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进度是否合理，项目成本是否实现有效节约等；

5、取得的效益情况，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否满意等。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2.2.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

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1）科学公正。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结合项目特点，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在单位自评、部门评价的基础上，开展的重点项目财政评价，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本项目在严格约束管理下，未发现低效情况和无效情况。

（4）公开透明。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已依法依规公开在若羌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2.2 评价指标体系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是在充分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了解掌握项目整体情况的基础上，并在征求了相关单位意见后，经专家组讨论研究，形成了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确定评价指标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此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在指标体

系设计上共分为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7 个。

2、确定权重和分值

本项目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分 100 分。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第十四条中，关于“财政和部门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的要求，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产出、效益指标权重 60%（即 60 分）。

3、评分结果

本项目绩效评价评分结果，按照《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要求，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档分级。四个档次分别是：优、良、中、差，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含）—100 分	优
80（含）—90 分	良
60（含）—80 分	中
60 分以下	差

4、指标体系分析

(1) 项目决策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 总分 22 分

二级指标：项目实施（共 6 分）

三级指标：实施依据充分性（共 3 分）

实施程序规范性（共 3 分）

二级指标：绩效目标（共 8 分）

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共 4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共 4 分）

二级指标：资金投入（共 8 分）

三级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共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共 4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决策	项目实施	实施依据充分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实施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实施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实施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2) 项目过程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过程 总分 18 分

二级指标：资金管理（共 12 分）

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共 4 分）

预算执行率（共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共 4 分）

二级指标：组织实施（共 6 分）

三级指标：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共 3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和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 总分 40 分

二级指标：产出数量（共 12 分）

三级指标：实际完成率（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质量（共 12 分）

三级指标：质量达标率（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时效（共 8 分）

三级指标：完成及时性（共 8 分）

二级指标：产出成本（共 8 分）

三级指标：成本节约率（共 8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12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2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8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8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4) 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 总分 20 分

二级指标：项目效益（共 20 分）

三级指标：实施效益（共 10 分）

三级指标：满意度（共 10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2.2.3 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结合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的特点，经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后确定，主要采取的绩效评价方法并分析原因如下：

1、公众评判法

本项目公众评判法主要是采取问卷调查方式，问卷调查广泛采纳受益对象的评价，进而检测项目实施给项目区群众带来的影响，对项目的实施及产生的效益是否满意。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具有较为清晰的受益群体，且该项目绩效状况的优劣，很大程度上体现在车间

升级改造、储存设施改造，农产品年商品化处理总量、农产品质量合格率以及年农产品商品处理集配总量等方面的状况。为此，与该项目评价的具体指标相对应，设计了调查问卷，按照一定比例，以电话、现场询问等方式进行问卷调查，收集、分析所取得的样本数据，从而推断确定目标群体的满意度，进而评价满意度指标。

2、因素分析法

采用设定的评价指标等因素细化绩效总体目标，开展分析评价工作，可更精准且有针对性地对项目实施和资金绩效管理的结果情况，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3、比较法

本项目采用比较法，主要是将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工程量实际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值进行比较；以及将项目实施后年农产品商品处理集配总量等进行比较作出评价，使总体评价工作对实现目标更具实践性、科学性、合理性和行业特点；

4、成本效益分析法

本项目采用相应投入成本和产出效益分析法进行评价，将资金投入与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的实际产出和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更能体现绩效管理结果导向“绩效”的要求。

2.2.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结合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的特点，经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后采取以下绩效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原因：根据绩效管理要求，以预先制定的车间升级改造、储存设施改造、农产品年商品化处理总量等作为绩效计划目标标准，制定招投标计划、项目实施方案、资金预算、定额的测算。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3.1 前期准备

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收集、整理项目实施的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支付情况。根据初步掌握的情况，成立专门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小组办公室设在财政局，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整体协调及日常绩效评价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跟踪落实等。小组通过内部仔细分析讨论以及向相关专家咨询意见，对项目的情况进一步梳理，确定绩效评价关注的重点，制定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从项目内容出发，结合项目预期目标，制定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2.3.2 组织实施

评价的具体实施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对具体

评价内容和不同环节，采用以下取得的资料与评价方式。

（1）实地考察。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到评价实地采取调查、询查、复核等方式收集、整理数据和资料，包括评价对象的基本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的相关资料等。根据基础资料，核实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采用相关方法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2）问卷调查。选择与项目评价有关的调查对象，设计调查问卷。通过问卷调查，对有关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对项目评价的依据。

（3）项目评价小组人员与专业技术人员相结合评价。对绩效评价工作专业性较强的内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主要采用以专业技术人员与项目实施单位有关股室、其他相关部门专业人员进行充分沟通、交流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相关专业指标进行现场问询、检验和考察。

2.3.3 数据集中分析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相关资料，包括资金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相关管理办法，问卷调查等进行集中分析。在查阅大量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

2.3.4 分析总结

(1) 根据绩效评价小组及咨询专家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 就绩效评价报告与项目实施单位、相关单位等征求意见，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综合评分 94 分。其中项目决策 17 分，项目过程 17 分，项目产出管理得分 40 分，项目效益 20 分，具体评价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类别	1.项目决策	2.过程管理	3.项目产出	4.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2%	18%	40%	20%	100%
分值	22	18	40	20	100
得分	17	17	40	20	94

项目决策方面：本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审批、下达预算资金、开展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实施内容有较强的相关性，客观符合实际需求，并对绩效目标细化分解。资金测算科学，分配合理。但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合理性仍有待进一步提高，且未设置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扣 3 分；年度预期目标与三级指标设置不对应，且指标设置未完全体现项目的目标任务，扣 2 分。

过程管理方面：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

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同时项目主管单位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资料较为齐全，但缺少相关实施项目补贴工作的业务管理制度或实施方案，扣 1 分。

项目产出方面：本项目实施，完成了为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储存设备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及若羌县林果产业仓储加工交易集配中心建设项目发放补贴。项目完成实施后经验收合格。

项目效益：实施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促进农产品流通设施进一步改善，年林果产品商品化处理、流通、集配能力明显提升，推进若羌县红枣产业发展。项目实施社会、经济效益显著。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4.1 项目决策情况

4.1.1 实施依据充分性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符合《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支持加快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进一步促进冷链物流发展的通知》（财办建〔2022〕36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等文件政策精神。

因此，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实施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实施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

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本项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4.1.2 实施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实施单位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1〕70 号）、若羌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专项资金的通知》文件，按照文件规定的补助资金分配计划，完成审批程序后发放。因此，本项目实施程序规范。

本项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较为合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较强；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但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合理性仍有待进一步提高，如数量指标“农产品年商品化处理总量”与经济效益指标“年农产品商品处理集配总量”部分重复，且未设置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不能体现项目的完成时限及时性及成本控制。因此，扣 3 分。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1 分。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设置项目支

出绩效指标，一级指标 3 条，二级指标 5 条，三级指标 7 条，其中量化指标 7 条，绩效目标指标设定较为清晰、可衡量性较强，但与项目的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对应性不强，如年度预期目标与三级指标设置不对应，且指标设置未完全体现项目的目标任务。因此扣 2 分。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2 分。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 2022 年预算资金 500 万元，来源为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500 万元。项目资金预算根据行业通常标准进行测算，预算编制较为科学，预算内容与项目建设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所需实施工作量相匹配。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为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资金到位后全额分配给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由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采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直接支付给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及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的实际需求相适应。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2 项目过程情况

4.2.1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本项目预算资金 5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2.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本项目到位资金 500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若羌县财政预算资金拨付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符合自治区商务厅审定的项目方案，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服务业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9〕50号）文件中关于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资金的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预算资金的支持范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制定了《若羌县商务和工业

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办法》和《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内控管理制度》，制定了较为全面的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组织与管理、跟踪与验收、监督与评价以及资金管理等方面都作出明确的规范要求。同时，项目的实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财经制度的要求。

本项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下达 2022 年服务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预算的通知》（新财建〔2022〕108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服务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1〕70 号）文件等政策规定要求执行；资料较为齐全，但缺少相关实施项目补贴工作的业务管理制度或实施方案；本项目无项目调整，制度执行有效性较高。

本项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2 分。

4.3 项目产出情况

4.3.1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本项目由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组织实施。本项目为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储存设备设施升级改造

造项目及若羌县林果产业仓储加工交易集配中心建设项目发放补贴。

根据验收结果，若羌县林果产业仓储加工交易集配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升级改造分级分选商品化处理间、产地仓等设施共计 4096.87 平方米，其中：分级分选商品化处理车间 2079.14 平方米，办公服务中心 368.89 平方米，周转仓 732.1 平方米，其他配套 916.74 平方米。并购置相关分选分级、包装、电商交易设备。年林果产品商品化处理、流通、集配能力达到 2 万吨。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100%，项目预期数量指标目标全部完成。

本项满分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

4.3.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根据检验报告，对若羌果叔农业有限公司生产的灰枣进行抽样检验，检验结论为合格。因此，实际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本项满分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

4.3.3 产出时效

本项目根据资金审批拨付流程及时为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储存设备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及若羌县林果产业仓储加工交易集配中心建设项目发放补贴，资金支付及时，不存在拖欠问题，产出时效性较好。

本项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4.3.4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 - 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times 100\%$

本项目预算资金 500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500 万元，实际成本未超计划成本，但也无节约，成本节约率为 0%。

本项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4.4 项目效益情况

4.4.1 实施效益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1、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后，改变了过去当地农产品流通设施条件差、规模不足，不能较好的解决产地农产品分级分选、清洗、包装、预冷、商品化处理等问题，完善了产地集配中心流通设施建设。年林果产品商品化处理、流通、集配能力达到 2 万吨，增加企业收入，带动当地税收。

2、社会效益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引进先进的红枣加工设备和加工技术，红枣加工技术进一步提升，可带动就业 112 人，培训和间接带动少数民族大学生、农村富余劳动力 200 人次以上，可为 100 家涉农中小微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民经纪人提供红枣仓储、代加工、交易、市场开拓等服务，对促进若羌县红枣产业发展，积极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农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更好地造福若羌各族农牧民发挥重要作用。

本项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4.4.2 满意度

本项目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主要是消费者。通过问卷调查方式收集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对本项目实施满意度。调查人群都认为对项目实施表示很满意，认为本项目实施后，促进农产品流通设施进一步改善，推进若羌县红枣产业发展，提高农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造福各族群众。

本项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1、深入对 2022 年度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的相关政策进行宣传，提高各单位有关部门和各申报企业对该项目申报政策的知晓度。二是明确责任，协作开展，项目实施单位根据下达文件要求，明确职责，加强相互协作，使项目顺利实施得到保障。

2、强化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性。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秉承“公平公正公开、依法依规依程序”原则，按照“先规划、后建设，先验收，后补助”方式，严格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1、绩效目标管理不到位

经评价分析，项目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设置存在不够合理的问题，具体为：数量指标“农产品年商品化处理总量”与经济效益指标“年农产品商品处理集配总量”部分重复，且

未设置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

2、项目的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对应性不强，如年度预期目标与三级指标设置不对应，且指标设置未完全体现项目的目标任务。

3、项目补贴实施工作缺少制度保障。根据文件要求，要切实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地（州、市）商务局会同财政局以及区直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建立健全资金及项目监督管理制度，完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管措施，强化项目实施过程管理。经查看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显示，缺少相关实施项目补贴工作的业务管理制度或实施方案，项目补贴实施工作缺少制度保障。

6.有关建议

（1）加强项目实施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建设

一是制定完善的绩效管理办法，健全管理机制，明确绩效目标的设定、审核及上报等内容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充分体现和真实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评价的政策需要，提升绩效目标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二是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及合理性，针对该项目的同类项目，绩效目标参照自治区财政厅下发的《自治区分行业分领域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设置，设置绩效目标从严从实，指标设置有据可依，同时加强业务人员及财务人员绩效意识，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准确性。

（2）建议完善制度层面建设，加强项目过程和结果管控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完善制度层面建设，

通过建立制度或工作方案对项目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各项工作进行规范和引导，保障项目执行过程合法合规；项目单位应加强与业务相关各项法规、制度的学习，在制度执行过程中，要注重相关信息的收集及反馈，及时总结、分析、纠正制度执行中的偏差，建立制度执行监督体系，要做到责任层级清晰化，各负其责，层层落实，确保制度执行监督到位，更好地指导工作开展。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管理、资金执行、资金的使用、项目目标达成进行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机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并核实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作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被评价单位提供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核实、分析而完成的，评价工作组现场核实的事项仅限于与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有关的方面。同时评价报告及结论也受评价人员对项目的了解程度、专业知识和评价能力的限制，因此，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的绩效评价发表意见，不应视为是对项目主管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也不应视为是对项目执行单位财务报表的客观性、公允性发表审计意见。因使用不当而造成的不利事项，与执行评价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和执行评价的工

作人员无关。

本次评价结果依赖于评价期搜集的项目的基础数据，随着时间变更，基础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评价结果和结论可能会不同。

主评人（签字）：

日期：2023年7月20日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实施	实施依据充分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乡村振兴战略、国民经济发展规划、乡村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实施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实施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3
		实施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4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施、配套条件等是否落实到位。	3	2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2	1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 量达标产出数 与实际产出数 的比率,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目 产出质量目标 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 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 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 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2	12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 时间与计划完 成时间的比较, 用以反映和考 核项目产出时 效目标的实现 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 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 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8	8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 工作目标实际 节约成本与计 划成本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 核项目的成本 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 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 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 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8	8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 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 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 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 务对象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 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 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 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10
合计					100	94

附件 2:

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在若羌县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的实施过程中，评价小组在若羌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财政局等的协助下，随机抽取项目区群众发放调查问卷 60 份。其中有效问卷 6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具体分析如下：

1、您认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对农产品流通民生保障能力的提升效果如何？

显著（42） 较大（18） 一般（） 较差（） 无（）

2、您认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对若羌县农产品供给能力提升如何？

显著（51） 较大（9） 一般（） 较差（） 无（）

3、您认为通过实施该项目，对冷链物流持续发展促进能力如何？

显著（49） 较大（11） 一般（） 较差（） 无（）

4、您对于本项目的整体实施过程的满意度如何？

非常满意（48） 比较满意（12） 一般（） 不满意（）

5、您认为该项目还存在什么问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
无。